



Facebook



P.2

理大月壤中找水
研作建材

P.3

低空經濟啟航
試無人機載貨



f lionrockdaily 香港仔

www.lionrockdaily.com

2024.7.4 | 星期四

香港樓宇老化問題日

趨嚴重，今年4月佐敦華豐大廈三級大火，共造成5死40人傷，事後揭發該大廈長達16年未有遵辦消防安全指示。為此，特區政府擬於明天（5日）就《2024年消防安全（建築物）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刊憲。根據保安局昨日提交立法會的文件顯示，條例賦權政府為未遵辦「消防安全指示」及「符合消防安全令」的舊樓改善消防設施，再向相關業主追收工程費和徵收最多20%附加費，並將罰款分別提升至10萬元及20萬元。有逾60年樓齡的大廈業主立案法團建議，政府對樓齡較高的大廈設定針對性的消防安全條例。

FIRE
ALARM

根據保安局向立法會提交《消防安全（建築物）條例》的修訂草案，提到數百幢舊樓的業主，尤其是「三無大廈」業主可能缺乏籌組能力，未能適時維修及妥善保養樓宇，建議賦權消防處及屋宇署代相關樓宇業主進行消防安全改善工程，按樓齡、樓層數目、是否屬「三無大廈」、單梯設計以及業權情況等設立一套計分制，由兩個諮詢委員會釐定代辦工程的優次，而完工後，政府會向業主收回代辦工程費，以及不多於工程費20%的附加費。

草案亦提到，考慮到部分業主可能會遇到財政困難，政府容許合資格的樓宇業主申請「消防安全改善工程資助計劃」，支付代辦工程的部分費用，資助額最高達工程費六成；以及豁免附加費的條件包括：業主年老、體弱、殘疾、或有實際困難，以及舉例樓宇通道遭不合作人士阻塞，或試圖安排工程但不成功。

條例明刊憲 下周三交立會辯論

為了維持阻嚇作用，草案建議提高不遵從「消防安全指示」的最高罰款由目前2.5萬元增至10萬元；不遵從「符合消防安全令」的最高罰款，由5萬元增至20萬元，條例明天刊憲，草案下周三（10日）交立法會首讀及二讀辯論。

現時香港有不少高齡樓宇，面對高昂的維修費用，其中樓齡逾60年的大角咀富貴大廈分為東西兩

幢，因當年建築品質欠佳，分別於2015年和2016年被屋宇署列為「S26A」（即屬欠妥的建築物）和「S26」（即屬危險建築物），大廈業主立案法團副主席吳清海向本報表示，他有心維修大樓，但面對大廈屢次收到強制維修令，經已需要依靠臨時支架支撐，加上舊樓的設計難以承載現代的消防設施，要符合消防安全條例的難度甚高，維修都未能根治問題。

吳清海形容，條例「一刀切」，但樓齡逾60年的大廈與樓齡較「年輕」的大廈根本不能相提並論，「處處需要維修，處處都是天價，之前東座業主已經集資逾700萬元維修，但幾年內又收到維修令要求再次維修，加上政府的工程師評估，每個業主起碼再支付十幾萬元維修費，大家夾錢夾到灰心。」

吳清海續指，另一個難處是籌組維修的過程複雜，「有些單位已出租或已空置，加上長者業主較多，難以齊集業主通過工程。」他建議政府針對不同樓齡的大廈，有不同消防規定，並期望在政策支持下，有發展商提出收購，讓該大廈得以重建。

一直關注舊樓安全問題的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鄭泳舜表示，根據過往收到舊樓業主的意見反映，有部分舊樓業主確實在執行消防令上遇到不同的困難，例如住戶均是年老的業主，或者是樓宇業權本身有糾紛，法團未獲授權進入或使用一些公用部分通道等。他認為，政府在修例建議上，在收回代辦工程費的附加費方面，增設豁免條文回應部分業主的訴求。

■華豐大廈的警報系統及消防設備年久失修。

■華豐大廈曾發生火警，釀成災難。資料圖片

計分制定政府代辦優次
附加費不多於工程費兩成

舊樓不遵消防令 罰款倍增至20萬

■大火過後的華豐大廈觸目驚心。

黃大仙上月停電 政府倡派心意券

中電今年上半年共發生7次電壓驟降及供電中斷事故，其中上月黃大仙逾2,000住宅單位停電超過四小時，令中電供電穩定性備受關注。環境及生態局局長謝展寰昨日書

面回覆立法會議員質詢時透露，事故翌日曾會見中電總裁羅嘉進，建議參考前年6月的元朗電纜橋起火事件導致的停電，向受影響住宅客戶派發「心意券」，他相信中電作為

具社會責任的公司，會慎重考慮有關建議。至於政府早前要求中電就重大電壓驟降事故設立懲罰方案，並納入《管制計劃協議》，謝展寰表示中電正在考慮方案。中電回覆表示，正就黃大仙區的電力事故探討適當安排，會全面配合政府提升供電可靠安全。



今日天氣 漸轉多雲 幾陣驟雨 28-33°C 濕度65-90%

爆料專線：(852) 6066 8769 每人限取一份

編輯部：2873 8233 傳真：2552 6161 廣告部：2873 9888 3708 3888 發行中心：2873 9889 承印：三友印務有限公司 地址：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-3樓